附件2

2020年朝阳区街道、地区（乡）

依法落实教育责任督导考核评价指标及测评要点

（过程管理部分20%）

第一条 总则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做好对各街乡依法落实教育责任情况的督导考核评价工作，依据《2020年对街道、地区（乡）办事处依法落实教育责任督导考核评价工作方案》，特制定2020年朝阳区街道、地区（乡）依法落实教育责任督导过程管理评分标准。

第二条 评价内容

各单位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对教育支持的情况。

第三条 评价部门

安全稳定科、规划建设科、学前教育科、基础教育一科、基础教育二科、职业与成人教育科、民办教育科、德育科、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督导与评估监测科、政策研究和法制科。

第四条 评价方式

2020年朝阳区街道、地区（乡）依法落实教育责任督导过程管理采用百分制计分，每个评价部门满分10分（得分必须是整数）。

各评价部门根据自身工作内容，制定考评标准，对街乡完成落实教育责任相关工作情况进行日常考核评分。

第五条 评价要点

|  |  |  |
| --- | --- | --- |
| **评价要点** | **分值** | **责任部门** |
| 1.落实《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规定（试行）》工作方案的完成情况。负责落实属地学校安全管理责任，重点落实属地无证园、街乡办园安全管理责任。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管理机制，组织协调开展校园及周边联合执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校园及周边环境秩序。街乡、社区加强与学校合作，协助学校建立安全志愿者队伍，开展安全工作。负责按照任务分工和部门职责将学校安全纳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对学校应急工作的指导和预案的衔接；明确应急职责，规范应急程序，细化保障措施。 | 10分 | 安稳科 |
| 2.积极配合教育部门推进属地内教育配套项目建设、移交、验收等相关工作。 | 10分 | 规划科 |
| 3.协同做好幼儿园招生工作。指导督促各社区（村）张贴招生海报，向适龄幼儿家长发放招生工作手册。做好适龄幼儿家长政策咨询问题登记，上报教委。 密切关注社会舆情，注重舆情引导，协同园所、教委妥善处置和化解各类矛盾和问题，无引发社会不良影响。  | 10分 | 学前科 |
| 4.配合教育部门做好基础教育相关工作。积极宣讲入学政策，让百姓知晓政策。按照义务教育入学政策标准做好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提交的“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的初审工作和初审合格后的联审提交工作。落实《义务教育法》，做好辍学学生和家长的教育工作，属地内无辍学学生。为属地中高考考点提供相应保障服务。普通高中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中出现需属地街乡给予协助解决的问题时，提供必要的支持与帮助。 | 10分 | 基教一科基教二科 |
| 5.结合区域特点，围绕社区建设和居民需求，组织开展社区教育活动，培育社区学习共同体，培育社区教育品牌和社区教育成果，提供成果和过程性材料。 | 10分 | 职成科 |
| 6.落实属地责任，加强对无证学校（中小学、幼儿园、培训机构）的摸排建账；积极办理接诉即办中涉及无证学校的事项，化解无证学校相关矛盾纠纷。 | 10分 | 民办科 |
| 7.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形成区域内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良好教育氛围和“三位一体”的育人体系。有街道、地区的领导协调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将辖区内的学校、机关职能部门、社区、学校建立起紧密联系，定期研究青少年学生培养工作，构建工作体系。筛选辖区内有育人价值单位的名单，并督促其积极支持辖区学校的教育实践活动和各种主题教育活动。为学校提供了各类社会资源的开放时间和育人安排，有学校开展活动的照片和档案记录。 | 10分 | 德育科 |
| 8.对青少年在社区开展体育、艺术、科技等活动提供有力支持。有专人负责并有配套保障机制；提供教育资源支持；与教育主管校外教育机构联动开展活动。 | 10分 | 体卫艺科 |
| 9.依据督导考核评价指标及测评要点，完善自查组织机构，开展好过程性自查，完整客观填写《自查工作手册》。配合开展责任区随访督导工作，并按要求完成年度督导考核评价工作。 | 10分 | 督评科 |
| 10.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积极落实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中的教育责任，指导督促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认真履行教育工作职责，有效调动社会各界参与支持教育事业发展，营造尊师重教的舆论氛围。 | 10分 | 法制科 |

2020年朝阳区街道、地区（乡）

依法落实教育责任督导考核评价指标及测评要点

（任务完成情况部分80%）

| **考核评价内容** | **测评要点** | **分值** | **评价****方式** | **责任****部门** |
| --- | --- | --- | --- | --- |
| 一、积极推进落实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 按照街道举办普惠性幼儿园工作方案要求，落实本年度工作。 | 1.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标情况 | 8 | 听取汇报查阅档案 | 学前科督评组 |
| 2.新设立普惠性幼儿园情况 | 8 | 听取汇报查阅档案 | 学前科督评组 |
| 3.增加普惠园学位情况 | 5 | 听取汇报查阅档案 | 学前科督评组 |
| 4.普惠性幼儿园工作方案制定情况 | 2 | 查阅档案 | 学前科督评组 |
| 5.向社会公布普惠性幼儿园相关情况 | 2 | 实地检查 | 学前科督评组 |
| 二、落实无证幼儿园管理制度的建立与运行，形成部门联动的运行机制。 | 6.组织各相关部门开展管理和监督工作 | 10 | 查阅档案访谈调研 | 督评组 |
| 7.落实无证幼儿园（所）基本数据及统计 | 8 | 查阅档案 | 民办科督评组 |
| 8.落实新增无证幼儿园（所）核查情况 | 10 | 查阅档案 | 民办科督评组 |
| 9.妥善化解办学过程中引发的园所与幼儿、周边居民的矛盾 | 10 | 访谈调研 | 督评组 |
| 三、落实无证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 | 10.落实无证幼儿园（所）的出租房屋的监督管理及实施，与无证幼儿园签订安全责任书、承诺书 | 8 | 查阅档案 | 民办科督评组 |
| 11.落实对无证幼儿园举办者安全责任教育 | 9 | 查阅档案实地随访 | 督评组 |
| 12.完成无证幼儿园视频监控安装 | 10 | 听取汇报实地随访 | 督评组 |
| 13.落实对安全隐患严重的无证幼儿园依法依规予以整治关停 | 10 | 听取汇报查阅档案实地随访 | 督评组 |